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KBN Ltd.

香港寬頻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0)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載有的全部財務數字均以港元列示。)

香港寬頻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2023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業績乃根據2023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 收益為67.07億元，不包括出售集團[#]於2022年上半年的四個月影響，按年增長率為2%。
-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經調整)為11.96億元，按年下降6%。
- 董事會建議派付每股20仙的中期股息(2022年上半年：每股40仙)。

[#] 於2022年1月3日，我們完成了向StarHub Ltd. 出售HKBN JOS (SINGAPORE) PTE. LTD. 及HKBN JOS (MALAYSIA) SDN. BHD. (統稱「**出售集團**」)的60%已發行股本。

致股東的信

ICT行業領袖

各位香港寬頻股東：

電訊帶來利潤而SI貢獻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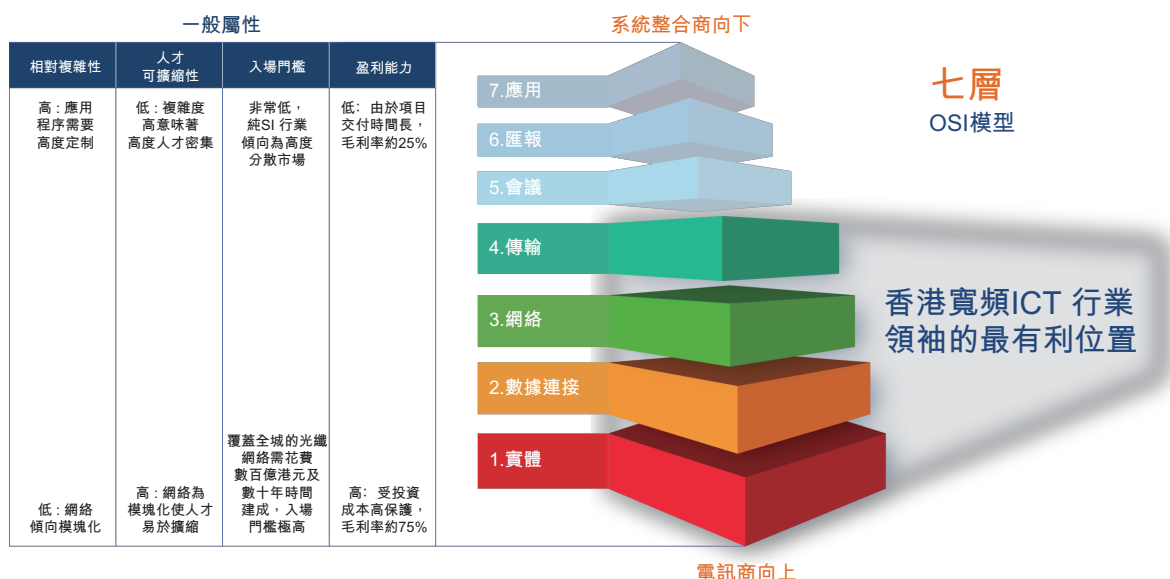
今天，電訊業務早已成為集團總利潤的主要來源。我們在電訊行業立足30年，也為此深感自豪。儘管我們熱愛電訊工作，惟倘若香港寬頻原地踏步，未有進化成為完備的資訊及通訊科技(ICT)公司，我們的電訊業務恐怕也會像其他行業般日漸飽和。因此，我們於2019年縱向收購系統整合商Jardine One Solution (JOS)，從純電訊及純系統整合(SI)的公司，轉型為綜合ICT行業領袖。

電訊加SI等於ICT行業領袖

今時今日，我們的核心純電訊業務處於高度集中的市場，毛利率約75%；傳統的純SI業務則處於充滿活力、高度分散而高增長的市場，毛利率約25%。我們的策略如圖1所示，是利用SI來帶動電訊業務增長。純電訊服務對買家而言是「商品」，他們可以輕易在服務水平協議(SLA)中定下服務表現要求，然後讓運營商根據要求投標，報價便成了唯一的分別。ICT項目則複雜得多，牽涉與決策階層中的「資訊科技總裁」級客戶一起合作定制，價格因素在他們的整體購買決策中只佔一小部份。作為這些資訊科技總裁客戶的ICT合作夥伴，我們的目標不僅要贏取他們現有電訊開支預算的訂單(通常僅佔ICT總預算的5%至10%)，更加要協助客戶規劃他們未來三年的ICT預算(例如，SI支出通常比純電訊支出高出10至20倍)。

憑藉我們整合電訊和SI的能力，若我們管理銷售訂單得當，便有空隙為最有利可圖的整體方案訂單優先調配資源，通過重複相關部署來輕易複製這些交易，例如，一間大型銀行的網絡安全需求與其他大型銀行，以至小型金融機構的網絡安全需求大體相同。換句話說，我們通過模擬相關流程，便可發揮現有方案交易的最大價值，香港寬頻的這些規模及覆蓋能力優勢，均令純SI競爭對手難以媲美。在七層開放系統互連模型(7-layer of OSI model)中，我們最有利的優勢位處較低、基礎設施密集的數層，這些層級需要大量資本投資才能成事，令獨立的SI競爭對手難以複製。我們的最有利位置也是毛利率最高的部分，由於需要重大的基礎設施投入，因此門檻亦很高，如香港寬頻、新世界電訊和滙港電訊加起來，我們自1995年以來在網絡方面投資了數百億港元。換言之，我們通過SI去推動固網業務增長，並將固網作為SI盈利能力的基石，藉此進化成為ICT行業領袖。

圖1：典型行業參與者的一般分佈重點



ICT與醫療行業的比較

七層OSI模型從技術上解釋了我們的策略，為了讓大眾更容易明白，這就以醫療行業為喻。ICT及醫療行業均規模龐大且不斷增長，在醫療行業，我們看到：

- 心臟外科醫生等專家可能在自己的領域內表現出色，但卻不能將技術大規模擴展，換言之，這就是七層OSI模型的最高一層，即我們不會專注的部分。
- 各種大小規模的普通科醫生診所，由於這領域的門檻低，因此利潤上限亦低，換言之，這就是七層OSI模型的中間數層，由高度分散的大大小小純SI供應商提供服務。
- 需要大量前期設備投資的領域，例如激光矯視儀器。激光矯視手術十分重要¹，因為這直接影響我們的視力，但整個過程能夠高度規模化擴展。每個激光矯視手術的毛利率極高，因為涉及的儀器相關可變成本非常少，換言之，這就是七層OSI模型的底層，即最能夠突顯我們優於對手的合法競爭優勢(LUCA)的最有利位置。

儘管以上集中討論ICT與醫療行業之間的相似之處，但我們的激光矯視儀器——即三重光纖網絡卻有所不同，它是結合了香港寬頻、新世界電訊及滙港電訊光纖網絡的最佳組合，投入了超過25年時間及數百億港元建成。

香港寬頻光纖
網絡
=投入25年建立
價值數百億港元
的激光矯視儀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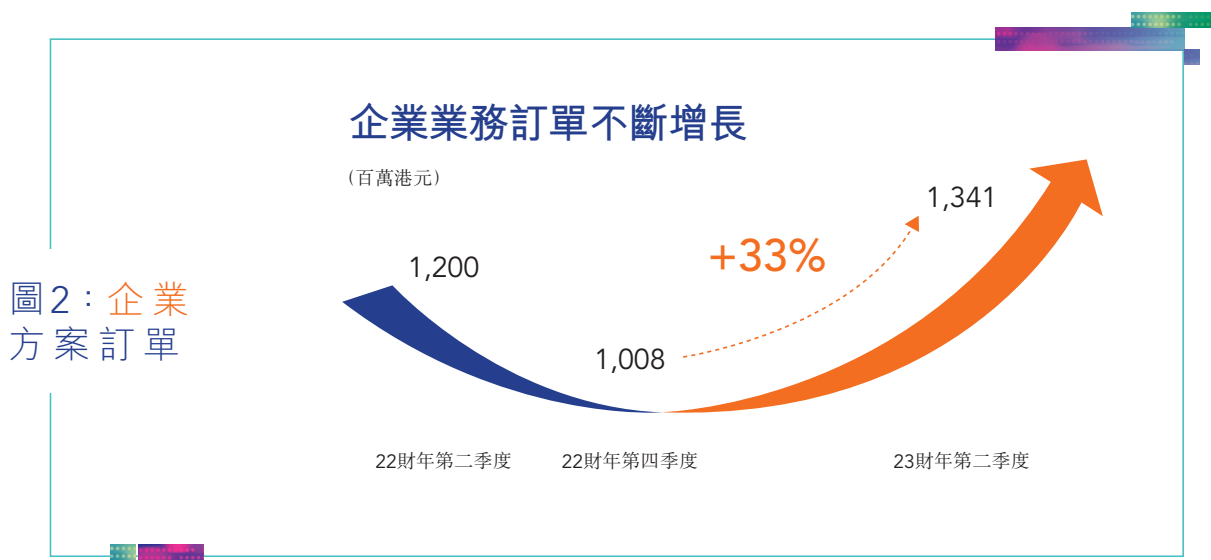


¹ 我們(楊主光及黎汝傑)均接受了激光矯視手術，並選擇最好而非最便宜的激光矯視醫生。

企業方案銷售訂單²

我們大部分業務，無論是住宅或企業領域，合約期均為大約兩年。例如，我們簽署兩年共2,400港元的服務合約，一般會以每月100港元，分24個月的方式入賬。因此，今天的訂單與全面反映於業績有大約兩年的「延遲」。正由於此，兩年前新冠病毒疫情所帶來的影響，才剛剛自我們的業績中消除。然而，大約兩年延遲的好處，使我們可以更清楚了解未來業務的銷售訂單情況。

誠如圖2：企業方案訂單所示，自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中的第四季度(2022年6月至8月)起，我們已簽訂的季度總合約金額勢頭強勁。隨著我們建立及加強團隊，我們對加快達至實現快速增長狀態充滿信心。



² 企業方案訂單是指已簽署但尚未確認為收入的合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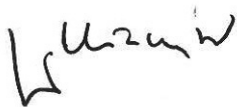
實踐「成就更美好家園」

新冠病毒疫情充分顯示，數碼轉型是業務需求而非奢侈品。正如我們在1990年代使國際長途電話服務變得大眾化，並在2000年代帶來光纖上網服務，我們相信所有公司不論大小，亦應該能以合理價格享用數碼科技。我們在新冠病毒疫情期間繼續大力投資擴展科技能力及匯集人才，使包括由中小企業到跨國公司，以及非政府組織(NGO)在內的所有企業，可以無需擔心ICT的所需支援，從而更為集中於前線工作方面。除光纖外，香港寬頻的目標是加強擴大對社區所帶來的積極影響，從而「成就更美好家園」。具體而言，我們樂於以成本價向NGO提供全面服務，持續社區貢獻以協助NGO，讓它們能夠對我們的「家」創造更大的積極效應。

實踐快速增長轉型，成為ICT行業領袖

在業務上，隨着逐漸累積成果並互相推進，將推動快速增長效應，最終產生龐大動力，令增長自然而生。新冠病毒疫情除了使我們的業務發展放緩外，亦減慢了對JOS(於2019年12月收購)的轉型整合。於新冠病毒疫情期間，人才對轉工感到猶豫，但自後疫情時期開始，我們的轉型便明顯加快，其中企業方案的14名最高級管理人員中，6名(即佔43%)便是在過去10個月內加入香港寬頻。如上面提及有關大約兩年的收入延遲，連同新人才不斷加入亦需時發揮，可解讀為快速增長元素將反映在一至兩年後的業務表現上。

謹代表香港寬頻5,000名人才，信心摯誠地分享



楊主光
持股管理人及執行副主席



黎汝傑
持股管理人及集團行政總裁

主要財務及營運概要

表1：財務摘要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2月28日	2月28日 [#]	按年變化
主要財務數據(千元)			
收益	6,707,216	6,803,050	-1%
—企業方案	2,348,457	2,290,870	+3%
—企業方案相關產品	1,039,731	1,294,917	-20%
—住宅方案	1,196,941	1,224,398	-2%
—手機及其他產品	2,122,087	1,992,865	+6%
期內利潤	23,238	304,330	-92%
經調整淨利潤 ^{1,2}	102,208	479,790	-79%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經調整)* ^{1,3}	1,195,742	1,277,783	-6%
經調整自由現金流 ^{1,4}	367,648	715,990	-49%
經調整淨利潤 ^{1,2} 的對賬			
期內利潤	23,238	304,330	-92%
無形資產攤銷	195,991	209,153	-6%
無形資產攤銷產生的遞延稅項	(32,100)	(33,693)	-5%
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的遞延稅項	(84,921)	—	+100%
經調整淨利潤	102,208	479,790	-79%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及經調整自由現金流 ^{1,3,4} 的對賬			
期內利潤	23,238	304,330	-92%
融資成本	324,445	106,420	>100%
利息收入	(4,702)	(1,535)	>100%
所得稅(抵免)/支出	(12,196)	80,357	>100%
折舊(經調整)*	466,287	470,530	-1%
無形資產攤銷(經調整)*	195,991	210,783	-7%
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攤銷	138,945	148,658	-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41,760)	-100%
應佔終止經營業務損失	63,734	—	+100%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經調整)*	1,195,742	1,277,783	-6%
資本開支	(304,234)	(291,603)	+4%
已付利息淨額	(240,139)	(98,435)	>100%
其他非現金項目	—	(4,300)	-100%
已付所得稅	(234,305)	(150,084)	+56%
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	(120,573)	(125,710)	-4%
有關使用權資產的租賃付款	(88,654)	(112,986)	-22%
營運資金變動	159,811	221,325	-28%
經調整自由現金流	367,648	715,990	-49%

* 於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1月3日，出售集團的折舊及攤銷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綜合層面確認。1,500萬元的備考調整乃就出售集團的折舊及攤銷列賬，以反映截至出售日期出售集團的實際業務表現。

[#] 若干數字已作出調整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以及提供比較金額。

主要財務及營運概要(續)

表2：營運摘要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 2月28日	2022年 8月31日	2022年 2月28日	按年變化
企業業務				
商業樓宇覆蓋率	8,033	8,006	7,932	+1%
用戶(千)				
— 寬頻	119	119	120	-1%
— 話音	401	413	421	-5%
企業客戶 ⁵ (千)	103	105	106	-3%
住宅業務				
固定電訊網絡服務業務				
網絡覆蓋住戶數目(千)	2,543	2,513	2,489	+2%
用戶(千)				
— 寬頻	915	897	889	+3%
— 話音	411	432	458	-10%
住宅ARPU ⁶	179元	181元	187元	-4%
流動通訊業務				
流動通訊用戶(千)	241	241	242	-0%
住宅客戶(千)	980	976	983	-0%
永久全職人才總數	4,834	4,864	4,700	+3%

附註：

- (1)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經調整自由現金流(「經調整自由現金流」)及經調整淨利潤並非釐定表現之方法。該等方法並非且不應用於替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淨收益或經營活動現金流量，亦非一定為反映現金流量是否足以撥付本公司現金需求之指標。此外，我們對該等方法的定義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同類計量項目比較。
- (2) 經調整淨利潤指期內利潤加無形資產攤銷(扣除遞延稅項抵免及有關期間產生的直接成本)及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的遞延稅項。
- (3)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指期內利潤加融資成本、所得稅支出、折舊、無形資產攤銷(扣除有關期間產生的直接成本)、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攤銷、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應佔終止經營業務的損失及扣減利息收入。
- (4) 經調整自由現金流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扣減資本開支、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已付利息淨額、已付所得稅、有關使用權資產的租賃付款，營運資金變動及其他非現金項目。營運資金包括其他非流動資產、存貨、應收賬款、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合約資產、應收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款項、應付合營企業款項、應付賬款(包括供應鏈融資的已動用金額)、合約負債及已收按金。回顧期間的其他非現金項目包括授出權利之責任攤銷及與共同持股計劃II有關之非現金項目。
- (5) 企業客戶指不包括IDD、產品轉售及流動通訊客戶的企業客戶總數。
- (6) ARPU指來自每名用戶的每月平均收入。按有關期間住宅寬頻用戶所訂購服務(包括寬頻服務及服務組合內的任何話音、網絡電視及／或其他娛樂服務(不包括IDD及流動通訊服務的收入))產生的收益除以平均住宅寬頻用戶數再除以有關期間內的月數計算。平均住宅寬頻用戶數目按期初及期末用戶總數除以二計算。由於我們記錄住宅寬頻用戶訂購的所有服務產生之收益，我們對住宅ARPU的使用及計算或會有別於ARPU的行業定義。由於我們按服務組合而非獨立基準記錄住宅ARPU，我們相信此舉有助我們觀察業務表現。

業務回顧

我們大部分業務，無論是住宅或企業領域，合約期一般以兩年為基礎。例如，我們簽署兩年共2,400元的服務合約，一般會以每月100元，分24個月的方式入賬。因此，今天的訂單與全面反映於業績有大約兩年的「延遲」。正由於此，兩年前新冠病毒疫情所帶來的影響，才剛剛自我們的業績中消除。然而，大約兩年延遲的好處，使我們可以更清楚了解未來尚未入賬的業務情況。

我們2023年上半年業績當中應考慮約兩年的延後表現；兩年來新冠病毒疫情對報告收益影響漸退，而後疫情期間活動回升將需約兩年時間才能在報告上反映。因此，現階段在留意我們的表現時，亦應考慮到此因素。

按原有基礎而言，收益、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經調整)及經調整自由現金流分別按年減少1%、6%及49%至67.07億元、11.96億元及3.68億元。我們認為原有基礎數字扭曲了我們潛在的持續經營表現。

- 企業方案收益按年增加3%至23.48億元，主因是批售IDD收益增加。
- 在市場競爭激烈的情況下，住宅方案收益按年輕微減少2,700萬元或2%至11.97億元。
- 手機及其他產品收益按年增加6%至21.22億元，原因為與流動通訊業務相輔的智能手機產品銷售。

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按年增加7,300萬元或2%至45.73億元，主要由於批售IDD成本增加及被存貨成本減少所抵銷。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之變動與收益一致。

其他營運開支按年下跌9,400萬元或5%至17.46億元，乃由於精簡成本5,400萬元、無形資產攤銷減少1,300萬元，以及確認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減少2,300萬元的合計影響所致。

融資成本由1.06億元按年增加205%至3.24億元，主要由於利率掉期的公允值變動增加8,500萬元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及財務費用(已扣除利率掉期之利息)及租賃負債利息分別增加1.32億元及100萬元。

所得稅由稅項開支8,000萬元按年減少115%至稅項抵免1,200萬元，乃由於確認本集團附屬公司未動用稅項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與稅前利潤減少一致。

基於上述因素，權益股東應佔利潤由3.04億元按年減少92%至2,300萬元。

經調整淨利潤(撇除無形資產(扣除遞延稅項抵免)攤銷及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的遞延稅項的影響)按年減少79%至1.02億元，主要由於2023年上半年融資成本增加2.18億元及分佔合營企業虧損增加所致。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經調整)由12.78億元按年減少6%至11.96億元，主要由於毛利減少，以及部分被營運提升導致經營開支減少所抵銷。

經調整自由現金流由7.16億元按年減少49%至3.68億元，主要由於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經調整)減少8,200萬元、資本支出、已付利息淨額、已付所得稅增加、營運資金流入減少分別1,200萬元、1.42億元、8,400萬元及6,100萬元，被其他非現金項目減少400萬元、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減少500萬元及有關使用權資產的租賃付款減少2,400萬元所抵銷。

展望

在業務上，隨著逐漸累積成果並互相推進，將推動快速增長效應，最終產生龐大動力，令增長自然而生。新冠病毒疫情除了使我們的業務發展放緩外，亦減慢了對JOS(於2019年12月收購)的轉型整合。於新冠病毒疫情期間，人才對轉工感到猶豫，但自後疫情時期開始，我們的轉型便明顯加快，其中我們企業方案的14名最高級管理人員中，6名(即佔43%)便是在過去10個月內加入香港寬頻。如上面提及，合約收益均有約兩年的滯後期，新人才不斷加入亦需時發揮，可解讀為快速增長元素將反映在一至兩年後的業務表現上。

2023年上半年已經較2022年下半年出現明顯的連串改善，我們有信心J型曲線轉向趨勢將會持續，使2023年下半年的表現更勝2023年上半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9.80億元(2022年8月31日：11.29億元)而總債務為117.45億元(2022年8月31日：118.65億元)，因此錄得淨債務水平為107.65億元(2022年8月31日：107.36億元)。根據本集團各項貸款融資的條款，於2023年2月28日，租賃負債5.38億元(2022年8月31日：5.18億元)計入債務內。本集團於2023年2月28日的股本負債比率(為總債務除以權益總額的比率)為2.5倍(2022年8月31日：2.4倍)。

根據本集團各項貸款融資條款計算的本集團於2023年2月28日的淨債務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比率約為4.8倍(2022年8月31日：4.6倍)。平均融資成本按利息及票面費用除以平均借款結餘計算為3.9%(2022年8月31日：2.7%)。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借款的平均加權到期日為2.8年(2022年8月31日：3.3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組成。2023年2月28日及2022年8月31日並無已抵押銀行存款。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有17.27億元的未提取循環信貸融資(2022年8月31日：17.13億元)。

根據2023年2月28日的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狀況，本集團可使用內部資源及可動用銀行融資撥付期內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

對沖

本集團的政策是通過分別訂立貨幣遠期及利率掉期合約，部分對沖因非港元計值資產／負債及浮息債務工具及融資所產生的貨幣及利率風險。集團行政總裁及企業方案營運總裁主要負責監督對沖活動。在彼等的指導下，本集團的財務小組負責策劃、實行及監控對沖活動。本集團並無就投機目的訂立對沖安排。

本集團與一間國際金融機構訂立由2020年10月30日至2023年5月31日為期2.6年而本金額為39.00億元的利率掉期安排。受益於對沖安排，本集團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利率風險維持在每年0.399%的水平。

利率掉期安排初步按公允值確認並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該等金融工具並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關於對沖會計處理的條件，因此以持作買賣並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列賬。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抵押資產作為其他借款6,700萬元的擔保(2022年8月31日：8,800萬元)。

或然負債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就提供予供應商及客戶的銀行擔保以及向水電服務供應商提供擔保代替支付水電費按金涉及的或然負債總額為3.50億元(2022年8月31日：2.27億元)。錄得增幅1.23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向供應商及客戶所發出履約擔保增加所致。

匯率

本集團所有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港元」)或美元(「美元」)計值。由於自1983年起港元兌美元的匯率與目前固定匯率7.80港元兌1.00美元相近，管理層預期兩種貨幣間不會有重大外匯損益。本集團亦面對因經營業務而產生港元兌人民幣波動的若干外匯風險。為限制外匯風險，本集團確保於必要時按現貨率買賣外匯，從而將淨風險維持在可承受的水平。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2023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人才薪酬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共有4,834名永久全職人才(2022年8月31日：4,864名人才)。本集團提供的薪酬組合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花紅乃酌情發放並按本集團及個別人才的表現釐定。本集團亦提供全面醫療保障、具競爭力的退休福利計劃及人才培訓課程。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2023年2月28日，本公司採納了四項共同持股計劃，分別為於2015年2月21日、2017年12月27日、2019年9月4日及2021年10月21日採納的共同持股計劃II、共同持股計劃III(已告終止並由共同持股計劃III Plus所取代)*、共同持股計劃III Plus及共同持股計劃IV，以吸引、留聘及激勵技術嫺熟及經驗豐富的人才。共同持股充分表達人才對本集團的承諾及信任。有別於向極少數高級行政人員授出股份期權的較傳統做法，本公司的共同持股計劃適用於所有主任及以上級別人才，涵蓋本集團旗下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業務。

* 由於(i)於2019年4月30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Metropolitan Light Company Limited收購WTT Holding Corp的全部已發行股本(「WTT合併」)及經擴大集團可供分派的每股經調整可用現金的目標於WTT合併後有所不同及(ii)自採納有關計劃以來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故於2019年6月21日，董事會議決終止共同持股計劃III並採納共同持股計劃III Plus取而代之。

共同持股計劃II

共同持股計劃II乃本公司於2015年2月21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該計劃的配對比率為7比3(即每購入7股股份會獲本公司授予3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而時間表將為於授出日期後三年內每個週年日分別歸屬25%、25%及50%。每位參與者的最高投資金額限於一年的年度薪酬組合。

可根據共同持股計劃II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涉及的股份總數，須為(i)於2015年3月12日(「上市日」，即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或(ii)於經更新上限批准日期的翌日已發行股份的10%或以下(視乎情況而定)。共同持股計劃II將自上市日起生效，直至滿十年當日或共同持股計劃II根據其條款終止的較早日期屆滿，期滿後不會再提呈或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為使共同持股計劃II的受託人可於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向參與者發放股份，本公司已於上市日根據資本化發行向共同持股計劃II的受託人配發及發行5,666,666股股份。該等股份佔本公司於上市日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56%。共同持股計劃II的受託人將以信託方式持有該等股份，直至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向參與者發放。

人才自願投資二至十二個月薪金不等的個人儲蓄以市價購買本公司股份。該等股份繼而配對予在三年期內按特定比率歸屬的無償股份。

於2023年上半年，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被授出、沒收或歸屬。

共同持股計劃III Plus

共同持股計劃III Plus乃本公司於2019年9月4日採納的計劃，以替代共同持股計劃III。

根據共同持股計劃III Plus，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取決於2019、2020及2021財政年度內按累積基準達到的可供分派的每股經調整可用現金的水平。本公司於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將獲授出前須達到的可供分派的每股經調整可用現金的最低水平於本公司2019、2020及2021財政年度為超過2.53元(按累積基準計算)。倘可供分派的每股經調整可用現金於本公司2019、2020及2021財政年度(按累積基準)達到3.03元，則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按以下基準授出：承授人在歸屬條件獲達成的情況下於歸屬日期將就每股認購股份獲得1.33股獎勵股份。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29日的通函。

由於本公司達到可供分派的每股累計經調整可用現金低於本公司2019、2020及2021財政年度的最低水平2.53元，因此並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亦無根據共同持股計劃III Plus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共同持股計劃III Plus將於其有效期末自然終止。

共同持股計劃IV

共同持股計劃IV由本公司於2021年10月21日採納。根據共同持股計劃IV，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取決於2022、2023及2024財政年度內按累積基準達到的可供分派的每股經調整可用現金的水平。倘可供分派的每股經調整可用現金於2022至2024財政年度(按累積基準計算)達到3.01元，則參與者(包括慈善基金)將就共同持股計劃IV項下各參與者的每一股CO4合資格股份獲授一個受限制股份單位，而各參與者(待歸屬條件獲達成後及於歸屬日期)將就每個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獲得一股新獎勵股份。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1日的通函。

2023年上半年期間共同持股計劃IV下的滾存及認購股份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	於2022年 9月1日 共同持股 計劃IV下的 股份數目	於2023年 上半年購買	於2023年 上半年授出	於2023 上半年沒收	於2023年 上半年歸屬	於2023年 2月28日 共同持股 計劃IV下的 股份數目
本公司執行董事：						
— 楊主光先生	1,899,565	-	-	-	-	1,899,565
— 黎汝傑先生	1,607,570	-	-	-	-	1,607,570
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	800,531	-	-	280,057	-	520,474
其他參與者	8,395,588	-	-	598,297	-	7,797,291
總計	12,703,254	-	-	878,354	-	11,824,900

由於宏觀經濟下滑(由新冠病毒疫情，及地緣政治以及利率上升加劇導致)，本公司已將業績目標從基於經調整自由現金流變更為專注於盈利及收益。因此，本公司認為調整共同持股計劃IV中的業績目標乃屬恰當，以更好地令人才激勵措施本公司整體業績目標保持一致。

於2023年1月，董事會建議採納對經修訂及重述的共同持股計劃IV(「**經修訂及重述的共同持股計劃IV**」)，以(i)修訂參與人才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業績目標；(ii)將業績目標延長至涵蓋本公司2023年至2025年財政年度；及(iii)納入於2023年1月1日生效的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修訂所規定的變更。

經修訂及重述的共同持股計劃IV待下列各項條件達成後，方會生效：(i)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批准採納經修訂的共同持股計劃IV連同計劃授權限額；及(i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或確認批准根據計劃授權限額可能配發及發行的所有新股份上市及買賣。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19日之公告。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宣派2023年上半年之中期股息每股20仙(2022年2月28日：40仙)，派付予於2023年5月22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或前後以現金派付。

本公司力求為本公司股東提供穩定且可持續的回報。於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將考慮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投資及資金需求、提前償還債務、現行經濟及市場狀況，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及適當的其他因素。一般而言，本公司的目標為按經調整自由現金流不少於75%的金額派付股息。董事會將不時於適當時候檢討股息政策及派息比率。

根據賣方貸款票據的條款及條件，賣方貸款票據持有人有權收取本公司應付的現金金額33,464,442元，乃基於本公司就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所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仙計算，猶如就有關中期股息而言，賣方貸款票據持有人於記錄日期為本公司167,322,212股普通股的持有人。有關現金金額將於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即本公司將派付2023年中期股息的日期)或前後由本公司支付予賣方貸款票據持有人。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獲派建議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至2023年5月22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符合資格獲派建議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3年5月17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之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2023年上半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2023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討論有關本集團的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

本集團2023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已經由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審閱。同時，該報告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企業管治

於2023年上半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準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他們於2023年上半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期後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日及2023年4月2日的公告，董事會透過I Squared Asia Advisors Pte Ltd.接獲一份初步非約束性函件，當中表明其有意與本公司進行一項涉及可能提出要約（「可能提出要約」）的交易，倘交易進行，預期可能通過環球全域電訊有限公司及／或其一家聯屬公司（「潛在要約人」）完成該交易。本公司正在與潛在要約人商討，但尚未就可能提出要約發表任何立場，亦未與潛在要約人達成任何協議。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或根據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的規定另行刊發公告（視情況而定）。

此外，于洪飛先生已獲委任為俞聖萍女士缺席期間之替任董事，自2023年3月1日起生效。

除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中期業績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kbnltd.net)刊發。本公司2023年上半年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香港寬頻有限公司
主席
Bradley Jay HORWITZ

香港，2023年4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楊主光先生

黎汝傑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炳順先生

俞聖萍女士

Zubin Jamshed IRANI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Bradley Jay HORWITZ先生(主席)

顏文玲女士，MH

周鏡華先生

羅義坤先生，SBS, JP

替任董事

于洪飛先生(俞聖萍女士之替任)

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為準。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收益	3	6,707,216	6,803,050
其他淨收入	4(a)	9,667	37,085
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		(4,573,040)	(4,499,739)
其他營運開支	4(b)	(1,746,248)	(1,839,751)
融資成本	4(d)	(324,445)	(106,420)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		3,112	(744)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u>(65,220)</u>	<u>(8,794)</u>
除稅前利潤	4	11,042	384,687
所得稅抵免／(支出)	5	<u>12,196</u>	<u>(80,357)</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利潤		<u><u>23,238</u></u>	<u><u>304,330</u></u>
每股盈利			
基本	6	<u><u>1.8 仙</u></u>	<u><u>23.2 仙</u></u>
攤薄	6	<u><u>1.6 仙</u></u>	<u><u>20.6 仙</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期內利潤	23,238	304,33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無稅務影響	(1,537)	7,079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447	—
於出售時轉撥至綜合收益表的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虧損	—	(1,91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1,090)	5,162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2,148	309,49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2月28日

	附註	於2023年 2月28日 千元	於2022年 8月31日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商譽		9,016,507	9,016,507
無形資產		2,985,576	3,202,607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55,365	3,731,436
使用權資產		704,961	705,607
客戶合約及挽留成本		494,673	513,045
聯營公司權益		60,479	56,920
合營企業權益		6,284	17,110
向聯營公司貸款		15,359	15,359
遞延稅項資產		71,036	26,724
其他非流動資產		76,343	98,531
		16,986,583	17,383,846
流動資產			
存貨		134,022	111,478
應收賬款	7	1,040,245	967,41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59,998	463,892
合約資產		289,514	237,18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944	25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18,398	57,449
可收回稅項		192	1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9,734	1,129,22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7,564	76,387
		2,950,611	3,043,25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8	963,721	778,6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即期部分		898,302	960,778
合約負債—即期部分		579,131	600,097
已收按金		88,656	89,14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4,517	4,542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10,000	10,000
銀行及其他借款		422,898	297,703
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149,136	136,271
應繳稅項		106,033	240,428
其他流動負債		13,393	13,214
		3,235,787	3,130,828
淨流動負債		(285,176)	(87,57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701,407	17,296,270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3年2月28日

	於2023年 2月28日 千元	於2022年 8月31日 千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長期部分	36,000	54,000
合約負債—長期部分	153,920	145,807
遞延稅項負債	732,884	800,662
租賃負債—長期部分	389,073	381,850
修復成本撥備	54,285	52,492
銀行及其他借款	10,667,378	10,913,21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420	24,162
	<u>12,050,960</u>	<u>12,372,187</u>
淨資產	<u>4,650,447</u>	<u>4,924,08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2	132
儲備	<u>4,650,315</u>	<u>4,923,951</u>
總權益	<u>4,650,447</u>	<u>4,924,083</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惟乃摘錄自該中期財務報告，該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其於2023年4月26日獲授權刊發。

除預期將於2023年度財務報表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外，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於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須按年初至今基準作出影響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和支出之報告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節選說明附註。附註中包括對於理解自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以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表現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和交易。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無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一切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

持續經營假設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2.85億元。流動負債中包括合約負債的即期部分5.79億元，該金額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並會隨合約年期按履行的履約責任而逐漸減少；以及包括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1.49億元，該金額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其相關租賃的租期多於12個月，且相應的資產於非流動資產中以使用權資產列賬。本集團的管理層預計來自營運的現金流入淨額連同本集團動用現有銀行貸款融資的能力，足夠本集團在該等債務到期時支付有關債務。因此，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並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2021年6月30日後的2019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上述變動對列示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i)為香港住宅及企業客戶提供固定電訊網絡服務、國際電訊服務及流動通訊服務；(ii)系統整合服務；(iii)產品銷售；及(iv)營銷及分銷電腦硬件及軟件、電訊產品、辦公自動化產品及提供相關服務。

(a) 收益劃分

收益指來自(i)向香港住宅及企業客戶提供固定電訊網絡服務、國際電訊服務及流動通訊服務；(ii)系統整合服務；(iii)產品銷售；及(iv)營銷及分銷電腦硬件及軟件、電訊產品、辦公自動化產品及提供相關服務的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按主要類別劃分如下：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劃分：		
固定電訊網絡服務	2,326,218	2,322,403
國際電訊服務	519,777	442,584
其他服務	181,866	183,256
提供電訊服務收入	3,027,861	2,948,243
產品收益	3,161,818	3,287,782
科技方案及諮詢服務	517,537	556,52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6,707,216	6,792,549
租賃業務之租金收入	—	10,501
	<u>6,707,216</u>	<u>6,803,050</u>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a) 收益劃分(續)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按主要類別劃分：		
住宅方案收益	1,196,941	1,224,398
企業方案收益	2,348,457	2,290,870
企業方案相關產品收益	1,039,731	1,294,917
手機及其他產品收益	2,122,087	1,992,865
	<u>6,707,216</u>	<u>6,803,050</u>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一名客戶貢獻本集團21.2%總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按收益確認時間的劃分披露於附註3(b)。

(b)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中期財務報告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取自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定期呈報以便其向本集團各業務及區域分配資源以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區域表現的財務資料。

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為財務報告而合併，除非相關分部具有類似的經濟特徵，且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流程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用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相似。符合上述多數標準的非個別重大經營分部可予合併。

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為評估業績而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並按地理位置分配本集團的資源。以與向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內部報告信息的方式一致的方式而作出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本集團呈報了以下兩個可報告分部。概無合併經營分部以形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電訊及科技方案(香港)

包括在香港為住宅及企業客戶提供固定電訊網絡服務、國際電訊服務、流動通訊服務及科技相關服務。

(ii) 電訊及科技方案(非香港)

包括在中國內地、澳門、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提供電訊及科技方案及諮詢服務。

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可報告分部應佔業績：

本集團分部收益乃基於客戶所處區域。收入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收益及該等分部產生之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之折舊或攤銷產生之其他開支後，分配至可報告分部。分部間進行之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參考現行市場價格進行定價。

報告分部利潤所用表現計量為「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即「扣除融資成本、利息收入、所得稅、折舊、無形資產攤銷(扣除產生的直接成本)及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攤銷前的盈利」。

除了收到有關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分部信息外，管理層還獲得有關分部間銷售、現金餘額的利息收入和開支，以及由分部直接管理的借款、折舊、攤銷、資本開支及所得稅的分部信息。

分部間銷售參考自類似的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價格定價。

本集團的分部資產及負債並未定期向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因此，可報告資產及負債並未在這些財務報表中呈報。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按收益確認時間的劃分，以及就資源分配及評估期內分部表現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六個月止	電訊及科技方案(香港)		電訊及科技方案(非香港)		總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2月28日	2月28日	2月28日	2月28日	2月28日	2月28日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於單一時間點	2,695,015	2,716,360	466,803	571,422	3,161,818	3,287,782
按時間	<u>3,465,228</u>	<u>3,333,061</u>	<u>80,170</u>	<u>182,207</u>	<u>3,545,398</u>	<u>3,515,268</u>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6,160,243	6,049,421	546,973	753,629	6,707,216	6,803,050
分部間收益	<u>28,291</u>	<u>34,605</u>	<u>154,524</u>	<u>151,392</u>	<u>182,815</u>	<u>185,997</u>
可報告分部收益	<u><u>6,188,534</u></u>	<u><u>6,084,026</u></u>	<u><u>701,497</u></u>	<u><u>905,021</u></u>	<u><u>6,890,031</u></u>	<u><u>6,989,047</u></u>
可報告分部利潤(息稅 折舊攤銷前利潤)	<u><u>1,083,406</u></u>	<u><u>1,241,405</u></u>	<u><u>48,602</u></u>	<u><u>63,237</u></u>	<u><u>1,132,008</u></u>	<u><u>1,304,642</u></u>

(c) 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分部利潤及除稅前綜合利潤之間的對賬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報告分部利潤	1,132,008	1,304,642
融資成本	(324,445)	(106,420)
利息收入	4,702	1,535
折舊	(466,287)	(457,259)
無形資產攤銷	(195,991)	(209,153)
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攤銷	<u>(138,945)</u>	<u>(148,658)</u>
綜合除稅前利潤	<u><u>11,042</u></u>	<u><u>384,687</u></u>

4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經(計入)/扣除：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a) 其他淨收入		
利息收入	(4,702)	(1,535)
淨匯兌虧損	15	8,090
授出權利之責任攤銷	-	(4,51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26,859)
其他收入	(4,980)	(12,269)
	<u>(9,667)</u>	<u>(37,085)</u>
(b) 其他營運開支		
廣告及營銷開支	186,987	172,472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8,175	355,454
— 投資物業	-	3,953
— 使用權資產	96,729	95,0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472)	650
出售使用權資產的收益淨額	(53)	-
就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確認虧損撥備	36,511	59,887
人才成本(附註4(c))	455,694	509,624
無形資產攤銷	195,991	209,153
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攤銷	138,945	148,658
其他	267,741	284,882
— 辦公室租金及水電費	32,231	41,145
— 場地開支	40,932	47,176
— 銀行手續費	19,219	21,467
— 保養	61,845	60,827
— 訂閱及授權費用	56,679	54,786
— 法律及專業費用	12,687	11,871
— 印刷、電訊及物流開支	20,973	23,804
— 其他	23,175	23,806
	<u>1,746,248</u>	<u>1,839,751</u>

4 除稅前利潤(續)

除稅前利潤經(計入)/扣除：(續)

(c) 人才成本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49,917	830,001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52,786	64,003
股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	145
現金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	67
	802,703	894,216
減：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人才成本	(25,689)	(24,901)
計入廣告及營銷開支之人才成本以及 客戶上客及挽留成本攤銷	(197,670)	(160,048)
	579,344	709,267
計入其他營運開支之人才成本	455,694	509,624
計入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之人才成本	123,650	199,643
	579,344	709,267

人才成本包括已付及累計應付本集團所僱所有個人(包括董事)的全部薪酬與福利。

(d) 融資成本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及融資支出	316,342	126,237
其他借款利息	2,467	480
利率掉期的利息淨額	(54,284)	5,623
利率掉期的公允值虧損/(收益)	48,823	(36,024)
租賃負債利息	10,639	9,473
其他負債利息	458	631
	324,445	106,420

4 除稅前利潤(續)

除稅前利潤經(計入)/扣除：(續)

(e) 其他項目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217,031	241,246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8,175	355,454
— 投資物業	—	3,953
— 使用權資產	98,112	97,852
電訊設施及電腦設備的租金開支	188,901	205,537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	6,975	6,654
確認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	36,511	59,887
研發成本	16,395	16,521
存貨成本	3,004,833	3,087,159
存貨撇減	—	48

5 所得稅抵免/(支出)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93,800)	(112,262)
即期稅項—香港境外	(6,102)	(8,572)
遞延稅項	112,098	40,477
	<u>12,196</u>	<u>(80,357)</u>

截至2023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採用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16.5%)計算，惟本集團一間屬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公司的附屬公司除外。

就此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元應課稅利潤按8.25%稅率徵稅，其餘應課稅利潤按16.5%徵稅。此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按與2022年相同的基準計算。

海外附屬公司乃按預期適用於相關國家的年度實際稅率以類似方式計算。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利潤23,238,000元(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304,330,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就共同持股計劃II所持有股份後的1,310,839,000股普通股(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1,310,746,000股普通股)計算。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股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股
於2021年及2022年9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1,311,599	1,311,599
減：就共同持股計劃II所持有股份	(5,667)	(5,667)
加：已歸屬共同持股計劃II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影響	4,907	4,814
	<u>1,310,839</u>	<u>1,310,746</u>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就共同持股計劃II 所持有股份	<u>1,310,839</u>	<u>1,310,746</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利潤23,238,000元(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304,330,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就共同持股計劃II所持有股份(就本公司共同持股計劃II的攤薄影響作出調整後)，計算如下：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股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股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就共同持股計劃II 所持有股份	1,310,839	1,310,746
加：賣方貸款票據的影響	167,322	167,322
	<u>1,478,161</u>	<u>1,478,068</u>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攤薄)	<u>1,478,161</u>	<u>1,478,068</u>

7 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2月28日 千元	於2022年 2月28日 千元
30日內	485,791	418,724
31日至60日	208,549	177,519
61日至90日	114,285	104,103
超過90日	231,620	267,068
	<u>1,040,245</u>	<u>967,414</u>

本集團大部分應收賬款於賬單日期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倘用戶之應收款項逾期超過三個月，則須支付所有餘下未付金額，方可再獲授信貸。

8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2月28日 千元	於2022年 2月28日 千元
30日內	327,927	262,486
31日至60日	273,907	146,918
61日至90日	122,400	134,080
超過90日	239,487	235,167
	<u>963,721</u>	<u>778,651</u>

9 股息

(i) 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中期期間股息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於中期期間後宣派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仙 (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40仙) (附註)	<u>262,320</u>	<u>524,640</u>

附註：2023年之建議中期股息金額乃基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的1,311,599,356股(2022年：1,311,599,356股)普通股。

已宣派之建議中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ii)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付之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截至2023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截至2022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有關上一財政年度並於下一個中期期間批准及 派付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仙(截至2022年 2月28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37.5仙)	<u>262,320</u>	<u>491,850</u>